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許勝豐
電話：05-3620123轉560
傳真：05-3620379
電子信箱：sf520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立中埔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9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3017135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條文）(0171354A00_ATTCH2.pdf、0171354A00_ATTCH1.doc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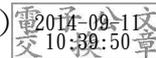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「不適任教育人員之通報與資訊蒐集及查詢辦法」部分條文，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03年9月10日以臺教人（三）字第1030126182B號令修正發布施行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條文）1份，轉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3年9月10日臺教人(三)字第1030126182E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網站 (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>) 下載。
- 三、若對本辦法條文有任何疑義，請逕洽教育部人事處王慧鎔小姐(聯絡電話：02-7736-5936)。

正本：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人事處(含附件)、嘉義縣政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